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为患者取出15厘米长颈动脉斑块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肖利珍 代洪娜)近日,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景华院区血管外科接诊了一名颈动脉多处狭窄甚至闭塞的患者。医生通过颈动脉内膜剥脱术,取出一个长达15厘米的斑块。

半年前,57岁的赵先生因头晕、面部及肢体麻木,到院检查,被诊断为右侧颈内动脉闭塞、左侧颈内动脉严重狭窄,接受左

侧颈内动脉支架置入术后,症状有所缓解。

不到半年,赵先生就再次出现不适。近一个月来,一直被头晕困扰的他,又出现夜间睡眠、白天嗜睡等症状,整日头脑昏沉、急躁易怒,严重影响日常生活。

赵先生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景华院区就诊后,检查结果提示左侧颈内动脉支

架内重度狭窄、左侧颈总动脉狭窄,右侧颈内动脉完全闭塞,右侧大脑中动脉管腔重度狭窄、闭塞。

“脑部血液供应绝大部分来自颈内动脉系统!”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景华院区血管外科副主任申东彦说:“由于赵先生右侧颈内动脉完全闭塞,脑部供血主要依靠左侧颈内动脉供应,如果左侧颈

内动脉出现闭塞,后果将不堪设想。万一患者出现斑块脱落或者血栓形成,脑梗死风险很高,将严重威胁其生命健康。”

经科室讨论并与患者充分沟通后,申东彦带领团队成员认真评估赵先生的情况,制订了详细的手术方案及围手术期管理方案。在完善术前准备后,申东彦带领手术团队从赵先生左侧颈动

脉内剥离出一个长达15厘米的斑块,重建并改善了患者的脑部供血。

术后第二天,赵先生自述头晕症状明显缓解,头脑昏沉症状消失。术后1周,复查结果显示患者左侧颈总动脉及颈内动脉血流速度,颈部手术切口愈合良好,出院回家。出院后电话随访中,赵先生表示,未再出现头晕且睡眠质量变好。

濮阳市人民医院

开展双侧肾上腺静脉采血术

本报讯(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李伟琳)近日,濮阳市人民医院心血管内科五病区主任李庆勇团队,完成濮阳市首例双侧肾上腺静脉采血术,帮助一名原发性醛固酮增多症患者找到致病“真凶”。

患者为男性,今年40多岁,有12年血压升高史,长期采用药物治疗,但血压控制仍不理想,于是来濮阳市人民医院心血管内科就诊。李庆勇结合患者的病史、临床表现,初步判断其可能是由原发性醛固酮增多症引发的高血压。随

即,医务人员为患者进行了高血压病因筛查,并完善肾上腺CT(计算机断层扫描)增强检查,结果提示右侧肾上腺结节,考虑为腺瘤。为进一步对肾上腺病灶进行精准定位,确定下一步治疗方案,在取得患者及其家属的同意后,高血压诊

疗团队决定为患者进行肾上腺静脉采血术。患者在导管室接受局部麻醉后,高血压诊疗团队为患者进行正中静脉穿刺,经肘正中静脉一贵静脉一右锁骨下静脉一上腔静脉一下腔静脉,进行双侧肾上腺静脉造影,明确肾上腺静脉分

支后,分别进行肾上腺静脉采血,采血后立即送检。患者术后数小时即恢复正常活动。

肾上腺静脉采血标本分析,患者被诊断为原发性醛固酮增多症性高血压,根据结果指导下一步治疗。



↑近日,在焦作市解放区实验中学,医务人员为学生讲解干眼症防治知识。当天,焦作市五官医院、解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工作人员到解放区实验中学为学生们普及干眼症防治、口腔健康、艾滋病预防等知识。王正勤 侯林峰 王中贺/摄

「防艾专家进校园」活动

走进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本报讯(记者张琦 贾佳丽)12月12日,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河南省教育厅主办,医药卫生报社、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郑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办的2024年“防艾专家进校园”活动在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举行。

本次活动旨在强化河南省大中专院校艾滋病防控主体责任,充分发挥相关行政部门、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有关社会力量等在学校艾滋病防控中的积极作用,增强高校艾滋病防控合力,进一步提高高校艾滋病防控成效,推动学校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工作常态化开展。

在现场,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志愿者在校园里通过悬挂“携手遏制艾滋病 共建和谐校园”“控制艾滋病 关键在预防”宣传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彩页等方式,开展宣传活动。

河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聂玉刚、孟澜涛,郑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窦萍,开展了一场面对面访谈活动。他们就艾滋病传播途径、易感人群、治疗措施以及防控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进行了详细讲解,让学生了解相关疾病的危害,引导他们正确认识传染病,树立正确的防治理念。学生们积极参与,有领取宣传材料及小礼品的,有向专家现场咨询的,有扫码分享直播节目的,有在签名墙上签名合影的,现场气氛热烈。在防艾宣誓环节,全体在场师生集体宣誓。

据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相关负责人介绍,活动后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大部分学生表示对艾滋病有了深入的了解,知晓了如何在日常生活中有效预防艾滋病,并且消除了对艾滋病患者的恐惧与歧视心理,愿意积极参与防艾宣传工作,为构建和谐健康的校园环境贡献自己的力量。

新乡市红旗区积极营造生育友好氛围

本报记者 常俊伟 通讯员 赵昆仑 常洪涛

近年来,新乡市红旗区卫生健康委大力推进新型婚育文化建设,引导广大群众树立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

科学规划促发展
新乡市红旗区委、区政府始终坚持以人口发展规划“五职责任人”负责体系,把推进新型婚育文化建设纳入重大政策安排,列入全区宣传文化、人口目标责任制督查内容。

红旗区从组织领导上予以保障,成立由区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建立政府相关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统筹各项资源支持新时期生育保障工作;从法律法规上予以保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河南省计划生育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与三孩生育政策不相适应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和宣传标语开展了全面清理和废止;从整体规划上予以保障,将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工作列入“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印发《红旗区创建全国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创建目标任务和措施路径。

线上线下齐发力
红旗区坚持线上线下齐头并进,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联合推进的形式,整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构建宣传大格局。

该区通过悬挂标语、发放宣传彩页、组织示范性托育机构现场展示等形式,深入开展新时代人口和生育政策宣传活动,倡导新型婚育文化;普及12338维权热线,建立线上线下同步接诉机制,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通过区政府网站、“红旗宣传”“健康红旗”等线上平台,宣传新时期人口发展政策,倡导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开展“巾帼书香”

有奖征文活动,弘扬社会正能量,宣传全省、全市“最美家庭”,营造学习争做“最美家庭”浓厚氛围,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中落地生根;举办“兴家风、正村风、淳民风”国学大讲堂162期,举办“好婆婆”“好媳妇”“好妯娌”等评选活动23场,累计评选“好婆婆”115人、“好媳妇”108人、“好妯娌”82人。

丰富供给强保障
红旗区由政府牵头建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严格落实母婴安全五项制度。辖区各医疗机构均成立了母婴安全领导小组,建立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指导小组,全区连续7年无1例孕产妇死亡、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均低于目标值。

该区积极开展妇幼健康重点民生实事项目。“两癌”(宫颈癌和乳腺癌)、“两筛”(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超额完成任务,持续推进免费婚检,新生儿筛查率和6岁以下儿童保健工作全面覆盖率逐年上升。今年4月,该区组织了婴幼儿喂养咨询指导培训班和儿童营养改善培训班,进一步提升全区妇幼健康工作水平和能力。

该区积极创建生育友好城市,邀请市卫生健康委、市妇幼保健院专家进行专业指导,综合妇幼、疾控等领域工作要求,完善托育机构卫生评价流程,明确机构卫生评价标准。按照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到2025年实现每千人拥有托位数不少于4.5个”目标要求,把托育工作作为重要民生工程做好做实。目前,该区托育机构可提供托位近2700个,千人托位数达到6.1,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1023人。

优化生育政策

(内容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提供)

驻马店市医学会 第二届眼科专业委员会成立

本报讯 12月15日,记者从驻马店市医学会主办、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承办的市医学会眼科专业委员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及学术会上了解到,驻马店市医学会第二届眼科专业委员会成立,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眼科王伟献当选主任委员。

在学术交流环节,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家张凤妍、金学民、卜战云,河南省人民医院专家庞辰久,分别以《人工晶体相关并发症的处理》《黄斑水肿的个体化治疗》《泪道损伤的临床治疗》《角膜屈光术后干眼患患纠纷与人文关怀》等为题为与会眼科医务工作者做了学术演讲,其内容着眼于眼科常见疾病的临床诊断、鉴别诊断、眼科领域新技术、新知识。同时,王伟献等专家分别围绕“青少年近视的现状与防控策略”“微创手术时代视网膜脱离的治疗与思考”等话题进行分享。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眼科作为眼科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将带领全市眼科医务工作者积极做好全生命周期眼健康服务,努力提升驻马店市整体的眼科医疗水平,让更多的患者享受到优质、高效、便捷的眼科医疗服务。

驻马店市医学会第二届眼科专业委员会的成立,将不断加强专业委员会的桥梁作用,发挥平台功能,坚持开展眼科学术交流会,旨在更好地发挥优质医疗资源的辐射引领作用,推动驻马店市眼科学的蓬勃发展,更好地为驻马店市及周边地区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

(丁宏伟 邢小宝)

医疗和疾控机构 后勤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指南(2023年版)

(节选)

第7部分 医用气体安全管理指南

- 4.3.4 运行记录档案应包括下列内容:
 - 4.3.4.1 外来人员进出登记记录。
 - 4.3.4.2 交接班记录。
 - 4.3.4.3 医用气体设备运行记录。
 - 4.3.4.4 医用气体入库、领用记录。
 - 4.3.4.5 终端巡检维修记录。
 - 4.3.4.6 氧气专用工具清洁消毒记录。
 - 4.3.4.7 设备隐患整改台账。
- 4.3.5 管理档案和技术档案应与在用医用气体系统同期保存;医用气体系统废止后原技术档案继续保存≥5年,原管理档案保存≥2年,所有运行记录档案保存≥2年。

4.4 供应商管理

- 4.4.1 所有承包商应遵守安全管理制度,其所从事的一切工作都应取得医用气体系统管理负责人的许可。
- 4.4.2 承包商应确保参与维修或操作工作的人员都接受过相关训练,并取得国家规定的相关资质。
- 4.4.3 承包商提供的所有产品或服务应在合同中准确定义;医用气体供应商应对每一批次的医用气体产品向机构提供检测报告和合格证。
- 4.4.4 医用气体的供气公司需具备相应的药品注册批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或安全生产许可证、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等资质。
- 4.4.5 承担医用气体运输工作的供应商或承运单位需具备相

应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

- 4.4.6 涉及医用气体系统压力管道施工、改造的单位,须具备特种设备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GC2级或以上)等资质。
- 4.5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
 - 4.5.1 使用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在压力容器投入使用前或投入使用后30日内,向所在地负责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部门申请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 4.5.2 使用单位每月对所使用的压力容器至少进行1次月度检查,并应当记录检查情况。月度检查内容主要为压力容器本体及其安全附件、装卸附件、安全保护装置、附属仪器仪表是否完好,各密封面有无泄漏,医用气体其他异常情况。
 - 4.5.3 使用单位应每年对所使用的压力容器至少进行1次年度检查,年度检查按照《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21)第7.2的要求进行。年度检查工作完成后,应当进行压力容器使用安全状况分析,并对年度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及时消

除。

- 4.5.4 使用单位应当在压力容器定期检验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并且做好定期检验相关的准备工作。
- 4.5.5 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的安全阀、防爆片、压力表等安全附件须在检定有效期内,并存档相关文档。
- 5 运行管理
 - 5.1 总体要求
 - 5.1.1 医用气体系统管理人员应按照国家、地方、行业、单位的要求,制订医用气体设备的巡视时间、检查内容、工作要求等内容,并安排操作人员进行巡视检查,发现故障和隐患及时处理,并如实填写相关记录。
 - 5.1.2 应根据医用气体的用量确定气源的容量,再根据气源的供应模式和容量,以及站点的数量确定操作人员班次及数量。
 - 5.1.3 操作人员在设备运行和故障处理时,应严格执行运行管理文件中规定的操作规范和事故处理流程。
 - 5.1.4 医用气体系统应按照

计划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医用气体设备维护应包括备用系统和报警系统的功能测试。

- 5.1.5 值班人员应按规定对医用气体系统进行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上报;医用气体系统在发生紧急情况时应采取应急措施,必要时停机处理。
- 5.1.6 应根据本单位医用气体设备维修的需要,储备足够的备品备件和应急物资。
- 5.1.7 值班人员发现医用气体用量异常时,应立即向管理人员报告。管理人员接到报告后,应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检查处理。
- 5.1.8 医用气体系统管理人员应定期对医用气体设备进行安全检查(每月至少1次)。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及安全附件应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
- 5.1.9 设备采购部门在购买需连接到医用气体系统的设备时,应咨询医用气体系统管理人员,以确保医用气体拥有足够的容量,能够在特定压力下满足流量需求。

(内容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提供)

